

2024 年度
宿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负责全市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统筹协调，对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重大问题进行研究分析并提出意见和建议。研究起草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并督促实施。

(二)推进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高质量发展。贯彻实施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根据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制定实施工业和信息化高质量发展的产业政策、发展规划，提出优化产业布局、调整产业结构、推动产业转型升级的政策建议，推进千百亿级产业培育，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按分工承担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任务。

(三)负责全市工业和信息化运行监测协调。制订并实施近期工业、信息化运行调控目标、政策措施，开展企业信息采集、行业统计分析和产业发展报告等工作，进行监测预警、预期引导，协调解决运行发展中的重大问题。

(四)负责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投资和技术改造相关工作。提出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规模，按规定权限管理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牵头推进重大工业项目建设。制订并实施推进企业技术改造的有关政策、规划，推进技术改造项目建设，按规定负责企业技术改造项目的

核准备案等工作。

(五)负责全市先进制造业体系建设和集群发展。推动提升关键技术的控制力、产业集群的带动力、产业链条的整合力、信息化的引领力和标准的主导力。推动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技术创新，推进产业创新体系和能力建设。组织实施重大技术装备攻关。推广应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促进产学研用结合和技术成果转化。协同推进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品牌、质量、标准、知识产权等工作。承担全市国防科学技术工业相关工作。

(六)推动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研究制订并实施推动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政策意见，组织实施有关重大专项，培育新产业、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

(七)推进全市有关生产性服务业发展。制订并实施服务型制造、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政策，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推动工业设计、现代物流、会展业等发展，负责工业遗产保护、工业文化建设和工业、信息产品市场建设。

(八)负责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行业管理。研究提出推动行业发展、加强行业管理的政策建议，制订并实施行业发展规划、落实行业准入标准，协调解决行业发展中重大问题。负责工业和信息化应急管理、产业安全和国防动员有关工作。负责全市盐业专营工作和全市盐业行业管理。指导相关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指导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九) 统筹推进全市信息化发展。协调推进经济社会信息化发展、智慧宿迁建设等工作，深化信息技术应用。协调重大信息基础设施建设，组织推进通信网、广播电视网、计算机网等“多网”融合发展。协调信息服务业领域涉及公共社会利益的重大事项，推动跨行业、跨部门的互连互通。负责全市无线电管理。

(十) 负责推进工业化和信息化融合发展。指导推进“互联网+先进制造业”、人工智能与制造业融合创新应用、智能制造发展和产业数字化转型。指导推进工业信息安全保障工作。

(十一) 推进全市数字经济和大数据产业发展。制订并实施促进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字经济和大数据产业发展的战略、规划和政策措施。推进信息产业发展和结构调整，培育推广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产业。

(十二) 综合协调全社会节能工作。制订并实施全社会节能规划和工业、信息化领域能源节约、循环经济、清洁生产、资源综合利用政策，开展节能监察管理和节能评估审查工作。推进绿色制造工程。

(十三) 培育发展全市大企业大集团和龙头骨干企业。制订并实施培育发展大企业大集团、龙头骨干企业的政策措施。推动企业管理创新和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推动企业股改上市，推动企业家队伍建设和产业人才开发，组织指导企业经营管理人才教育培训。协调企业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牵头推进企业减负降本。

(十四)负责全市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的宏观指导和服务。会同有关部门制订促进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协调解决发展中的有关重大问题。负责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开展中小企业梯次培育，推进中小企业规模发展，推进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培育“隐形”冠军企业，促进中小企业与大企业融通发展。

(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发展，打造先进制造业体系。强化战略规划、政策标准的引领和约束作用，提升工业和信息化运行监测、预测预警和预期引导能力，推动工业和信息化高质量发展。优化产行业管理，逐步减少微观管理事务，最大程度减少对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市场资源的直接配置，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创造良好营商环境。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组织人事处、综合规划处、运行监测协调处、投资与技术创新处、节能与综合利用处、中小企业处、信息化发展处、无线电管理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处。本单位下属单位包括：市节能监察中心、市无线电监测站、市中小企业综合服务中心、市酒产业发展促进中心、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招商服务中心。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

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型工业化的重要论述和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市的部署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新型工业化为主题，以创新引领为根本动力，以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为方向，持续推进千亿产业攻坚、优质企业培育、智改数转网联等重点工作，加快建设长三角先进制造业基地，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宿迁新实践做出更大贡献。主要预期目标：全市实现规上工业总产值 5800 亿元，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 11%以上，工业开票销售超 6000 亿元，工业投资增长 15%，六大主导产业产值增长 16%以上。

（一）聚焦产业集群，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围绕“615”产业体系，坚持强链延链补链，全力提升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水平，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一是提升产业发展能级。深入实施千亿级产业攻坚三年行动计划，制定产业培育年度工作计划，梳理建立千亿级产业企业库和重大项目库并按月分析调度，定期梳理摸排产业发展问题清单，及时予以交办解决，全力保障产业发展。力争年内高端纺织产业产值突破千亿，新能源产业保持千亿产值规模，达到 1150 亿元，绿色食品产业产值突破 900 亿元。加速推动传统产业焕新，推进企业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推广先进适用技术，促进工艺现代化、产品高端化。前瞻布局储能与氢能、前沿新材料等新赛道，深化产业研究，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二是巩固提升重点

产业链。围绕优化调整后 15 条产业链，持续深化重点产业链培育“十个一”工作推进机制，动态调整市领导挂钩联系制度，制定年度工作任务清单，排定年度重大活动，举办产业链招商活动，开展产业链供应链上下游供需对接活动，深入发挥党建联盟、行业协会、产业联盟等产业链共同体作用，密切企业联系，促进分工协作。三是加强“中国酒都”建设。聚焦重点企业需求和薄弱市场环节，开展宿迁名酒淮海行等推介活动，持续提升宿迁名酒市场占有率，打造特色酒企为梯队的酒企“舰队”，培育宿迁新星白酒企业 2 家以上，新增规上白酒企业 1 家以上。推动小酒企错位发展有序竞争，以打造江苏省酿造产业园为契机，探索酒企特色酒庄发展模式，建立酒企入规培育库。做好中国酒都文化旅游节、中国国际酒业博览会等重大酒业盛会，定期跟踪调度中心城市酒都建设项目，确保高分通过中国酒都称号复评工作，进一步扩大宿迁中国酒都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

（二）聚焦企业培育，全力推动企业做大做强。坚持分类施策，精准培育，全力打造百亿龙头、上市企业、专精特新三大企业方阵。一是培育大企业大集团。“一企一策”扶持企业开展核心技术攻关、兼并重组、股改上市、产业链延伸、商业模式创新等，用足用好政策引导、项目资金、企业家荣誉等激励措施，鼓励企业创特色、壮规模、打品牌，重点培育一批引领技术创新、具备产业生态主导力的领航企业。力争全年新增销售收入超百亿元企业 1 家、10 亿元企业 10 家、亿元企业 100

家。二是促进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建立专精特新企业梯队培育库，健全完善专精特新服务专员机制，加大帮扶指导力度，积极引导和鼓励企业主攻行业细分领域，着力培养一批创新能力强、特色突出、市场占有率领先、把控产业链关键环节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全年创建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企业 40 家以上。三是推进小微企业进规模。建立完善小升规企业培育库，深化梯度培育和政策引导，对入库企业进行跟踪服务。聚焦招商引资工业项目和在建工业项目，加大推进和建设力度，促进新项目投产即升规。全年新增开票销售超 2000 万元企业 500 家。

（三）聚焦数字赋能，激活企业发展动力引擎。坚持以智能制造为主攻方向，以智改数转网联行动为抓手，推动数实深度融合。一是加快智能化改造。构建示范车间、示范工厂、标杆企业梯度培育体系，聚焦重点产业和产业链，以生产设备、关键工序和业务环节为重点，引导和支持企业通过购置数控机床、工业机器人、柔性生产线等设备对传统生产方式进行改造提升，培育一批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智能工厂和智能车间，全年创建省级智能工厂 5 个以上。二是推动数字化转型。引导产业链重点企业应用工业互联网平台培育工业互联网标杆工厂，加快形成“一行业一标杆”，全年创建省级互联网标杆工厂 3 个以上。通过政府采购，遴选优秀服务机构对工业企业进行免费诊断，并提供个性化的解决方案，提高诊断方案转化实施率，全年全市规上工业企业全部完成免费诊断。加快全市中小

企业“上云、用数、赋智”，全年创建省星级上云企业 200 家以上。三是夯实网络化联接。加快 5G 和光纤网络支撑能力从“通园区、进企业、入车间”向“联设备、拓市场”延伸。鼓励引导工业企业接入 100M 以上互联网专线，支持企业运用 5G 等技术和信息工业设备升级内网，推动信息技术网络与生产控制网络融合。支持网络运营商加快部署 5G、IPv6、边缘网关等新型网络基础设施，全年新建 5G 基站 1200 座。推进“5G+工业互联网”融合发展，重点推动产业链龙头企业与基础通信企业、服务机构开展深度合作，挖掘多场景融合、多系统集成、多设备协同的应用项目，全年实施“5G+工业互联网”项目 10 个。

（四）聚焦科技创新，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着力推动创新链和产业链深度融合，构建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一是提升自主创新能力。聚焦重点产业和产业链，进一步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加大对行业龙头企业技术中心的培育和引导，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和科技创新力度，推动国家、省、市三级企业技术中心梯次发展，积极推进酿造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进一步增强产业技术创新能力。全年创建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15 家以上，力争在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上取得突破。二是加强核心技术攻关。围绕卡脖子技术需求，组织实施产业技术研发，促进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原创技术和产品，集中资源解决制约产业发展的关键问题，提升关键技术控制力。全年组织实施 20 个产业关键核心

技术攻关项目。三是推进新技术新产品开发。支持和鼓励企业开展新技术新产品开发，加强企业创新成果推广应用，指导和帮助企业申报省级鉴定，全年新增省级新产品新技术 100 项，进入省重点推广应用目录 30 项以上。鼓励和引导企业开展首台（套）重大装备的创新研制和推广应用，进一步提升装备制造企业自主创新和市场竞争能力，全年获批省级首台（套）重大装备 1 个以上。

（五）聚焦绿色低碳，推动工业经济转型升级。以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为导向，以绿色示范创建为引领，全面提升我市工业绿色发展水平。一是加快构建绿色制造体系。以创建绿色发展示范为抓手，组织实施企业能效提升、清洁生产、污染防治设施等技术改造，鼓励企业加快引入绿色技术、绿色设计、绿色产品的行业标准和管理规范，实施绿色认证，打造一批绿色工厂、绿色园区、绿色供应链等试点示范项目，全年创建国家级绿色制造示范 1 个、省级绿色工厂 10 家以上，积极争创绿色建材下乡活动典型区。二是加快推进节能降耗。组织对工业企业实施节能诊断服务，引导企业推广先进适用节能技术产品，实施节能改造，深挖节能潜力，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全年实施节能和循环经济重点项目 40 个、通过市级清洁生产审核验收企业 20 家。全面强化节能执法，从严查处违法用能行为，倒逼企业提升能效水平，全年完成 60 家以上用能单位（项目）节能监察。三是加快淘汰落后产能。深入实施去产能行动，组织实施一批去产能项目，对列入淘汰和禁止目录的产

品、技术、工艺和装备严格予以淘汰，着力化解过剩产能、鼓励淘汰低端低效产能和落后工艺装备，全年实施去产能项目 20 个以上。加大“散乱污”企业排查整治，协同市攻坚办、生态环境、住建等部门和各县区从严执法、齐抓共管、形成合力。四是加强资源集约利用。按照“集中建设、共享治污”理念，在印染、电镀等环节，加快建设一批“绿岛”项目，通过集中制造环节，有效控制环境污染。制定 2024 年工业企业综合评价工作方案，更加聚焦亩均销售、亩均税收、安全环保等重点指标评价，落实差别化用电政策，推动 D 类企业淘汰退出。

（六）聚集运行监测，促进工业经济平稳增长。加强工业经济和信息化发展中深层次问题的研究，为工业经济平稳运行、企业健康发展保驾护航。一是加强运行监测。依托全市工业经济运行监测系统，不断提升运行监测能力和水平，密切关注重点地区、重点行业、百强企业、新增长点项目运行态势，跟踪了解运行质态、市场环境、要素供应等动态情况，对波动较大的重点行业和企业加强运行监测和跟踪调度，常态化掌握运行中的各类问题，研究提出针对性政策措施建议，全力促进工业经济平稳健康发展。二是加强项目建设。重点抓好 200 个设备投资超千万元技改项目、26 个列省重大工业项目等重点项目建设，扎实研究项目在建设、生产等方面遇到的问题，完善领导挂钩、现场观摩等推进机制，积极帮助解决建设难题，促进项目快建设、快投产、快达效。聚焦项目投产达效，建立新竣工项目调度核查制度，全方位调度掌握项目投产进程，围绕

项目产能利用、新增开票销售、入规列统等关键环节，进一步主动靠前服务，帮助项目加速产能释放、形成增长点，力争新竣工项目一年内投产率不低于 90%，投产项目一年内入规率不低于 60%。三是加强安全生产。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工作责任制，进一步完善工作推进机制，认真做好安全生产工作，定期开展安全生产联合执法检查活动，推进企业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和整改。加强无线电监管，加大执法检查力度，开展无线电监测和干扰查处，全力做好重大活动和重要时段无线电保障。四是建设“数字工信”。省工信厅“数字工信”平台将构建全省统一的数据底座和应用集合，打造省、市、县、乡、企业五级共建共用的数字化工作体系，使工业经济运行分析更加透彻、全面、精准，全面为工信工作数字赋能。各地要高度重视，做好对企业的宣传、动员和解释工作，建立“一把手主抓主管”、层层抓落实的责任分工机制，压紧压实填报工作责任，把数据填报作为平台建设的基础性工作抓实抓好，确保数据完整、准确、及时地汇聚到位。市局将定期通报各地数据填报情况，并将填报率、准确率、及时性等纳入高质量考核体系。

（七）聚焦为企业服务，全力营造良好发展环境。坚持做好企业信赖的“娘家人”，把服务精准高效地落到企业急需处，助力企业做大做强。一是强化问题解决。建立健全“线上+线下”帮办服务新模式，按照“一对一”形式对全市所有规上企业实行帮办专员制度，围绕协调解决困难、宣传惠企政策、指导安全生产等联系服务职责定期组织帮办专员开展线下走访服

务。依托企业服务云平台，全面掌握企业反映诉求和问题，通过线下线上收集制约企业生产经营的问题困难，并按要求交办、会办，其中，全年提请市政府召开重点企业解难帮扶会办会 4 次。每季度开展一次帮办服务督查，通报各地、各部门有关工作落实情况。二是强化政策落实。全力推动落实好国家和省市各类惠企政策，通过政策汇编、微信推送、专班专组上门服务、政策智能匹配、新闻发布会、政策宣讲会等多种渠道，推动各级各类政策入企惠企、落地落实。尽快研究出台新一轮工业经济发展支持政策，深化“1+X”政策支持体系，落实“免申即享”，推动各级奖补资金及时足额兑现。三是强化人才引培。全面落实产业人才联企强链要求，扎实抓好国家和省重点人才计划，逐步建立企业高层次人才申报、引进、培育、使用、服务全周期管理体系。落实“三招三引”机制，组织开展牵头产业链招才引智活动。根据企业服务需求，精准制定企业家培训计划，全年组织开展“英才名匠”、专精特新企业服务活动等各类培训活动不少于 20 场次，服务企业 2000 人次以上。

（八）聚焦党的建设，锻造敢为善为干部队伍。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不断提高机关党建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一是持续加强理论武装。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扎实推进党支部“标准+示范”建设，抓细抓实党支部和党员积分管理、评

星定级，全面提升机关党建质效。二是持续推进党建融领。以深化机关党建与业务工作融合为牵引，高质量推动实施机关党建“书记项目”。持续开展“双报到、双服务”活动，不断深化双联系制度，把战斗堡垒建到“链”上，让先锋力量扑在“点”上，推动力量向一线汇聚、问题到一线破解、工作在一线落实，用“党建链”串起“产业链”。三是持续强化作风建设。聚焦“主动担当精神不足、缺乏求真务实精神”，紧盯“贯彻上级决策部署不担当、不用力、不作为”等问题，深挖根源、精准纠治，不断提高机关效能。坚持纠“四风”、树新风并举，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牢记“三个务必”、对标“三个表率”，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四是持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进一步压紧夯实“一岗双责”，不断加强党风廉政警示教育，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深入排查廉洁风险点并推动防控措施落实，从严从实抓好巡察问题整改落实。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强化科学分析研判，提高网络舆情应对能力，维护工信领域意识形态安全。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
宿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宿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448.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11,80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46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86.9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78.1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448.48	本年支出合计	13,448.4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3,448.48	支出总计	13,448.48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宿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13,448.48	13,448.48	13,448.48														
601001	宿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13,448.48	13,448.48	13,448.48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宿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3,448.48	998.48	12,45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0.00		42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00.00		40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400.00		400.00			
20108	审计事务	10.00		10.00			
2010806	信息化建设	10.00		1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00		1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0.00		1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1,800.00		11,800.00			
20604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11,800.00		11,800.00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11,800.00		11,8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46	63.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46	63.4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3.46	63.46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86.90	856.90	23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1,086.90	856.90	230.00			
2150501	行政运行	856.90	856.90				
2150517	产业发展	50.00		50.00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180.00		1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12	78.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12	78.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12	78.12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宿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3,448.48	一、本年支出	13,448.4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448.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11,80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4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86.9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78.12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3,448.48	支出总计	13,448.48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宿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448.48	998.48	871.93	126.55	12,45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0.00				42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00.00				40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400.00				400.00
20108	审计事务	10.00				10.00
2010806	信息化建设	10.00				1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00				1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0.00				1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1,800.00				11,800.00
20604	技术与开发	11,800.00				11,800.00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11,800.00				11,8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46	63.46	63.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46	63.46	63.4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3.46	63.46	63.46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86.90	856.90	730.35	126.55	23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1,086.90	856.90	730.35	126.55	230.00
2150501	行政运行	856.90	856.90	730.35	126.55	
2150517	产业发展	50.00				50.00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180.00				1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12	78.12	78.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12	78.12	78.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12	78.12	78.12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宿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98.48	871.93	126.5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08.47	808.47	
30101	基本工资	146.16	146.16	
30102	津贴补贴	317.78	317.78	
30103	奖金	106.68	106.6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23	68.2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11	34.1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75	26.7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6	3.26	
30113	住房公积金	78.12	78.1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38	27.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55		124.55
30201	办公费	24.60		24.60
30207	邮电费	5.00		5.00
30211	差旅费	5.00		5.00
30216	培训费	4.98		4.98
30217	公务接待费	4.26		4.26
30226	劳务费	17.09		17.09
30228	工会经费	18.98		18.98
30229	福利费	3.50		3.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54		35.5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0		5.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46	63.46	
30302	退休费	63.46	63.46	
310	资本性支出	2.00		2.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		2.00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宿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448.48	998.48	871.93	126.55	12,45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0.00				42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00.00				40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400.00				400.00
20108	审计事务	10.00				10.00
2010806	信息化建设	10.00				1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00				1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0.00				1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1,800.00				11,800.00
20604	技术与开发	11,800.00				11,800.00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11,800.00				11,8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46	63.46	63.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46	63.46	63.4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3.46	63.46	63.46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86.90	856.90	730.35	126.55	23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1,086.90	856.90	730.35	126.55	230.00
2150501	行政运行	856.90	856.90	730.35	126.55	
2150517	产业发展	50.00				50.00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180.00				1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12	78.12	78.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12	78.12	78.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12	78.12	78.12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宿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98.48	871.93	126.5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08.47	808.47	
30101	基本工资	146.16	146.16	
30102	津贴补贴	317.78	317.78	
30103	奖金	106.68	106.6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23	68.2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11	34.1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75	26.7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6	3.26	
30113	住房公积金	78.12	78.1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38	27.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55		124.55
30201	办公费	24.60		24.60
30207	邮电费	5.00		5.00
30211	差旅费	5.00		5.00
30216	培训费	4.98		4.98
30217	公务接待费	4.26		4.26
30226	劳务费	17.09		17.09
30228	工会经费	18.98		18.98
30229	福利费	3.50		3.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54		35.5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0		5.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46	63.46	
30302	退休费	63.46	63.46	
310	资本性支出	2.00		2.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		2.00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宿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6	0.00	0.00	0.00	0.00	4.26	105.00	74.98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宿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宿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宿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24.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55
30201	办公费	24.60
30207	邮电费	5.00
30211	差旅费	5.00
30216	培训费	4.98
30217	公务接待费	4.26
30226	劳务费	17.09
30228	工会经费	18.98
30229	福利费	3.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5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0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宿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820.00				820.00
货物					400.00				400.00
宿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400.00				400.00
	市工信局市级产业发展引导资金（产业集聚）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矿与矿物	分散采购	400.00				400.00
服务					420.00				420.00
宿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420.00				420.00
	市工信局酒都建设工作经费	委托业务费	博览会服务	分散采购	80.00				80.00
	市工信局酒都建设工作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服务	分散采购	80.00				80.00
	市工信局市级产业发展引导资金（产业集聚）	委托业务费	其他信息技术服务	分散采购	60.00				60.00
	市工信局市级产业发展引导资金（产业集聚）	委托业务费	其他服务	分散采购	200.00				200.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宿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3,448.4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1,683.92 万元，增长 14.31%。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3,448.4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3,448.48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448.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83.92 万元，增长 14.31%。主要原因是“5321”工程、千亿级产业等产业政策奖补资金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13,448.4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3,448.48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420 万元，主要用于酒都建设工作经费、盐业补贴、计算机软考费用。与上年相比增加 2 万元，增长 0.48%。主要原因是计算机软考费用增加。

(2) 科学技术支出（类）支出 11,800 万元，主要用于产业政策兑现、产业链培育工作经费、金质奖章制作、智改数转贴息。与上年相比增加 5,800 万元，增长 96.67%。主要原因是“5321”工程、千亿级产业等产业政策奖补资金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63.46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住房补贴。与上年相比增加 63.46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规范功能科目使用。

(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出 1,086.9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公用经费、新能源汽车补贴。与上年相比减少 4,259.66 万元，减少 79.67%。主要原因是产业政策奖补资金功能科目调整。

(5)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78.1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与上年相比增加 78.12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规范功能科目使用。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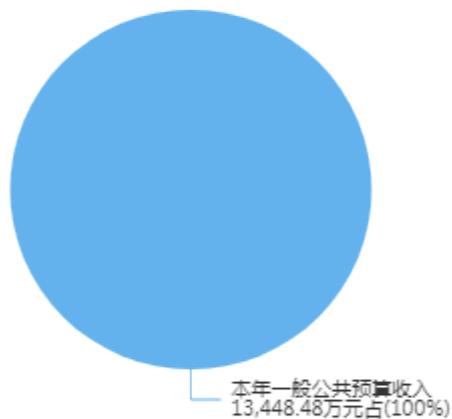
宿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13,448.48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3,448.4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448.48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13,448.4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998.48 万元，占 7.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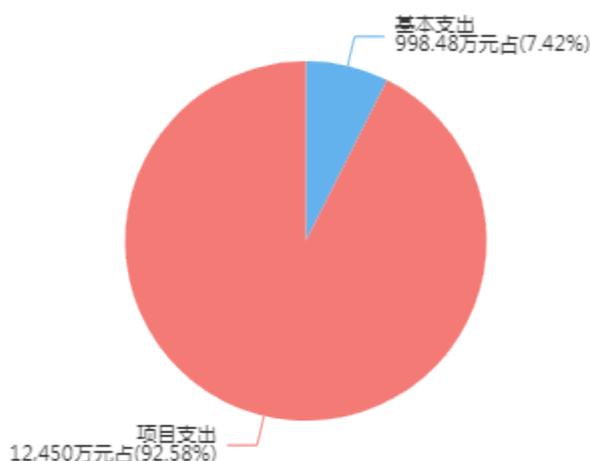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12,450 万元，占 92.58%；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宿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3,448.4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683.92 万元，增长 14.31%。主要原因是“5321”工程、千亿级产业等产业政策奖补资金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3,448.4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683.92 万元，增长 14.31%。主要原因是“5321”工程、千亿级产业等产业政策奖补资金增加。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支出 4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审计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支出 1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 万元，增长 25%。主要原因是计算机软考费用增加。

3.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支出 1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科学技术支出（类）

1.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款）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项）支出 11,8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80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产业政策奖补资金增加。

2.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000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产业政策奖补资金功能科目调整。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63.4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3.46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规范功能科目使用。

（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

1.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856.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9.66 万元，减少 15.71%。主要原因是规范功能科目使用，公积金和退休人员房补列入其他科目。

2.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产业发展（项）支出 5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100 万元，减少 98.8%。主要原因是产业政策奖补资金功能科目调整、新能源补贴减少。

3.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项）支出 18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78.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8.12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规范功能科目使用。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998.4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71.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126.5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3,448.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83.92 万元，增长 14.31%。主要原因是“5321”工程、千亿级产业等产业政策奖补资金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998.4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71.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126.5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4.2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11 万元，变动原因人员减少，预算算金额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4.2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4.2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1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预算算金额减少。

宿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10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宿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74.9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77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要求，从严从紧编制。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24.5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2.92 万元，减少 15.54%。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预算金额减少以及按照过紧日子要求，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82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

支出 40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42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3,448.48 万元；本单位共 6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2,450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

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审计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

管理(项)：反映市场准入、许可审批、信用监管等市场主体管理专项工作支出。

十一、科学技术支出(类) 技术与开发(款)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项)：反映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为现实生产力的应用、推广和引导性支出，以及基本建设支出中用于支持企业科技自主创新的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 产业发展(项)：反映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的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方面的支出。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